

股票代码：300105

股票简称：龙源技术

编号：临 2015-010

## 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4 年度股东大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3月1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15年4月15日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14年度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2015年4月14日15:00至2015年4月15日15:00，其中：

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4月1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4月14日下午15:00至2015年4月15日下午15:00。

③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5年4月15日下午14:00。

5. 会议召开地点：山东省烟台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新时代大酒店

6. 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份通过以上方式重复参加投票的，以第一次表决结果为准。

7. 会议出席对象：

(1) 凡2015年4月8日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会议表决；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式样见附件）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相关人员。

(4) 其他相关人员。

## 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议案一：关于审议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二：关于审议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三：关于审议公司2014年度经审计财务报告的议案

议案四：关于审议公司2014年决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五：关于审议2014年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议案六：关于审议201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议案七：关于审议公司2015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八：关于续聘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5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议案九：关于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银行承兑汇票质押的议案

议案十：关于修订《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议案十一：关于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职业责任保险的议案

议案十二：关于在石嘴山银行开立一般存款结算账户的关联交易议案

独立董事云涛、胡湘燕、韩学高、姜付秀将在股东大会上做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三、本次股东大会登记事项

#### 1. 登记方式：

(1) 拟出席会议的法人股东应持法人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或法人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 拟出席会议的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办理登记，在来信或传真上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复印件，信封上请注明“股东会议”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

2. 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

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地址：山东省烟台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衡山路9号

邮编：264006

电话：0535-6103004

传真：0535-6399366

联系人：张天怡、宫文静

3. 接受登记时间：2015年4月13日（星期一）8:30-11:30、  
13:30-17:00。

####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5105。

2. 投票简称：龙源投票。

3. 投票时间：2015年4月15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  
13:00-15:00。

4. 在投票当日，“龙源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

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 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 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00 元代表总议案，1.00 元代表议案 1，2.00 元代表议案 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表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100	总议案	100.00
议案 1	关于审议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00
议案 2	关于审议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0
议案 3	关于审议公司2014年度经审计财务报告的议案	3.00
议案 4	关于审议公司2014年决算报告的议案	4.00
议案 5	关于审议2014年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00
议案 6	关于审议201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6.00
议案 7	关于审议公司2015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7.00
议案 8	关于续聘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5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8.00
议案 9	关于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银行承兑汇票质押的议案	9.00
议案 10	关于修订《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10.00
议案 11	关于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职业责任保险的议案	11.00
议案 12	关于在石嘴山银行开立一般存款结算账户的关联交易议案	12.00

(3) 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4)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它

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4)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5) 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深交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4月14日下午15:00至2015年4月15日下午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4年9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 五、其他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会期为半天，拟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食宿和交通费用自理。

## 六、备查文件

1.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十八日

附件：

## 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公司出席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公司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权，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人/公司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序号	表决事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 1	关于审议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 2	关于审议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 3	关于审议公司2014年度经审计财务报告的议案			
议案 4	关于审议公司2014年决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 5	关于审议2014年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议案 6	关于审议201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议案 7	关于审议公司2015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 8	关于续聘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5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议案 9	关于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银行承兑汇票质押的议案			
议案 10	关于修订《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议案 11	关于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职业责任保险的议案			



议案 12	关于在石嘴山银行开立一般存款结算账户的关联交易议案			
-------	---------------------------	--	--	--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_\_\_\_\_

委托人持股数量： \_\_\_\_\_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码： \_\_\_\_\_

受托人（代理人）姓名： \_\_\_\_\_

受托人（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委托日期： \_\_\_\_\_

注：

1.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栏内相应地方打“√”为准，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多项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多项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2.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3. 本表复印有效；
4. 授权委托书需为原件，法人委托需加盖法人公章。